

# DB 3311

## 浙江省丽水市地方标准

DB XX/T XXXX—XXXX

### 农药包装废弃物安全回收技术规程

(报批稿)

(本草案完成时间: 2023年5月15日)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回收点设置.....	1
5 回收登记.....	2
6 分类储放.....	2
6.1 分类.....	2
6.2 储放.....	2
6.3 安全作业.....	2
7 归集打包.....	2
7.1 归集贮存点建设.....	2
7.2 运输归集.....	2
7.3 压缩打包.....	2
8 出入库台账.....	3
8.1 入库台账.....	3
8.2 出库台账.....	3
9 回收流程图.....	3
附录 A（资料性）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记录表.....	4
附录 B（资料性） 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置出库记录表.....	5
附录 C（资料性）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流程图.....	6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丽水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丽水市土肥植保能源总站、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缙云县土肥植保能源站。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阳、池永清、兰建军、楼激扬、俞永健、邓建平、叶俊、吴滨、陈梦、严晓芸。

本文件属首次发布。

# 农药包装废弃物安全回收技术规程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农药包装废弃物安全回收的术语和定义、回收点设置、回收登记、分类储放、归集打包、出入库台账、回收流程图。

本文件适用于使用后的农药包装废弃物，不适用于含有大量农药的包装物。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HJ 1276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农药包装废弃物

农药使用后被废弃的与农药直接接触或含有农药残余物的包装物，包括瓶、罐、壶、袋等。

### 3.2

#### 一级回收点

依托农资经营点设置的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网点，其回收的农药包装废弃物由归集单位运输归集。

### 3.3

#### 二级回收点

依托规模种植主体、社会化植保服务组织等设置的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其回收的农药包装废弃物送交到一级回收点。

### 3.4

#### 归集贮存点

由负责县域农药包装废弃物归集的单位按照环保要求租赁或建设的用于集中贮放农药包装废弃物的场所。

## 4 回收点设置

4.1 在县、乡镇（街道）农资经营点设置一级回收点；按照便民原则，在规模种植主体、社会化植保服务组织等设置二级回收点。

4.2 各级回收点应在醒目位置张贴回收价格表；放置容积 50 L~120 L 的有盖的回收容器，正面喷绘玻璃类、塑料类、金属类字样，并按 HJ 1276 粘贴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志。

## 5 回收登记

一级回收点应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台账。如为纸质台账，应包含回收日期、数量（重量）、类别、支付金额、送交人姓名、地址、电话等信息，格式参见附录A，台账应保存两年以上；如为电子台账，应登录“浙里办-浙农优品-农废归集点-开码填单”建立电子台账，应包含农废大类、农废小类、总数（只）、总重量、补贴金额、现场照片等信息。

## 6 分类储放

### 6.1 分类

一级回收点对回收的农药包装废弃物进行分类归集。

a) 按个数计价的回收点：按照玻璃瓶、金属罐、塑料瓶（壶）、塑料袋的不同规格分类存放。

b) 按重量计价的回收点：按照玻璃类、金属类、塑料类进行分类存放。

分类好的农药包装废弃物宜装入防渗漏的专用袋中，并及时搬放至储放场所，不应置于露天环境。

### 6.2 储放

一级回收点储放场所选址应符合GB 18597要求。场所独立设置，不能与其他仓储场所合并使用，具备四周围墙封闭、遮雨、地面防渗防漏、通电、独立门锁等条件。

### 6.3 安全作业

各级回收点人员进行回收、分类作业时应做好安全防护，如着长袖大褂，穿雨鞋，佩戴口罩、橡胶手套。作业过程中不吸烟、不饮食、不用手擦拭嘴、脸、眼睛等。作业结束后应及时用肥皂清洗手、脸，清水漱口。

## 7 归集打包

### 7.1 归集贮存点建设

县级应至少建设一个农药包装废弃物归集贮存点，空间宜为农药包装废弃物年度回收量体积的1.5倍以上。场所选址、建设可参照GB 18597有关要求。场所配备消防设施，醒目处设置危险废物贮存标志，标志图形应符合HJ 1276要求。

### 7.2 运输归集

归集单位应及时对本辖区内一级回收点回收的农药包装废弃物进行归集。运输时，可按照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2021版）进行，宜选用防雨、防渗漏、防遗撒的箱式运输车。

注：归集单位指归集贮存点的运营单位。

### 7.3 压缩打包

归集贮存点应配备压缩机，对塑料类的农药包装废弃物进行压缩打包，码放整齐。玻璃或金属类型的农药包装废弃物直接分类码放。人员作业应符合6.3要求。

## 8 出入库台账

### 8.1 入库台账

归集贮存点对各一级回收点农药包装废弃物进行归集时，应开具纸质交接单或通过“浙里办-浙农优品-农废归集点-开码填单”建立入库电子台账。

### 8.2 出库台账

由归集贮存点运往危废处置企业，或按照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进入生活垃圾处置企业分类处置时，应建立出库台账，记录出库日期、农药包装废弃物类型、数量、处置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内容，格式参见附录B。

## 9 回收流程图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流程图见附录C。

**附 录 A**  
(资料性)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记录表**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记录表封面见表A.1，内页内容根据回收类型选表A.2或表A.3。

**表 A.1 XX 县（市、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记录表封面**

XX县（市、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记录表  
(            年度)

回收单位：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XXXX印制

**表 A.2 XX 县（市、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记录表内页（适用于按个数回收）**

序号	日期	送交人	地址	电话	包装瓶（玻璃、塑料）		塑料袋		金额（元）	签字
					XX mL以下	XX mL以上	XX mL（g） 以下	XX mL（g） 以上		

注：表格下方列出各规格农药包装废弃物对应的价格

**表 A.3 XX 县（市、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记录表内页（适用于按重量回收）**

序号	日期	送交人	地址	电话	农药袋（kg）	农药瓶（kg）		金额（元）	签字
						塑料	玻璃/金属		

## 附 录 B

(资料性)

## 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置出库记录表

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置出库记录见表B.1。

表 B.1 XXX 县（市、区）归集贮存点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置出库记录表

时间： 年 月 日

经办人：

处置单位		联系人		电话	
运输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农药包装废弃物种类及重量					
种类	重量 (kg)	种类	重量 (kg)		
玻璃		塑料			
金属		其他			
合计重量 (kg)					



附录 C  
(资料性)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流程图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流程见图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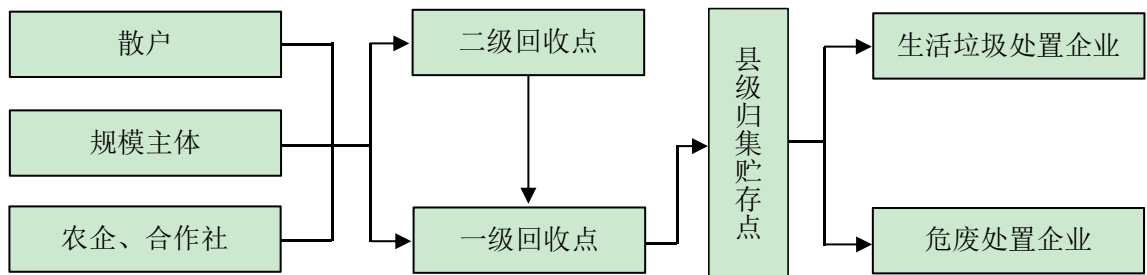


图 C.1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流程图